

貳、運輸部門階段管制目標執行狀況及評量指標達成情形

一、運輸部門階段管制目標執行狀況

第二期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於111年9月16日奉行政院核定，並提出減量雙目標，包括：

(一) 114年溫室氣體排放量較94年再減少6.79%，即35.41百萬公噸 CO₂e。

(二) 110年至114年全期管制目標為181.626百萬公噸 CO₂e。

為達成上開目標，交通部會同行政院主計總處、環境部、經濟部等相關機關與地方政府共同推動三大策略、14項措施，並依113年8月12日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第36次委員會議，有關各部會訂定年度目標並逐年檢討改進之決定，檢視運輸部門113年之執行成效。

運輸部門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執行狀況如表1所示，依據經濟部能源署114年8月公布之「2024年燃料燃燒之二氧化碳排放量統計與分析」，運輸部門113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為35.517百萬公噸 CO₂e（以聯合國政府間氣候變遷專門委員會(Intergovernmental Panel on Climate Change, IPCC)「第五次評估報告」(The Fifth Assessment Report, AR5溫暖化潛勢值計算；另實際統計值需以環境部公布為主)，已達成113年度目標（低於36.67百萬公噸 CO₂e）。未來運輸部門仍需持續進行溫室氣體減量，以確保可達成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。

表1、運輸部門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執行狀況

年度	目標值 (MtCO ₂ e)	目標總當量 (MtCO ₂ e)	估算值 (MtCO ₂ e)
110年	—	181.626	35.424 ^{註2}
111年	—		36.272 ^{註2}
112年	36.791 ^{註1}		36.294 ^{註2}
113年	36.67 ^{註1}		35.517 ^{註3}
114年 (第二期階段管制目標)	35.41		—

註1：112年至114年目標值（不含110年及111年目標值），係依環境部113年4月11日「第二期六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年度目標研商會議」之會議結論進行推估及設定，並依環境部113年8月8日函納入本報告。

註2：110年至112年運輸部門估算值，係依環境部氣候公民對話平臺所公告之排放值填報（114年8月28日查詢）。

註3：以經濟部能源署114年8月公布之「2024年燃料燃燒之二氧化碳排放量統計與分析」，另實際排放值需以環境部公布為主。

二、評量指標及年度目標達成情形

有關第二期運輸部門溫室氣體減量行動方案之評量指標於113年度之達成情形如表2，說明如下：

- (一) 113年公共運輸載客量，其中高鐵及捷運均達成目標；惟公路公共運輸113年載客量為9.82億人次，達成率97.42%未能達成113年目標10.08億人次。
- (二) 113年電動市區公車累計登記數為3,319輛，普及率約31.53%（市區公車總車輛數為1萬528輛），已達成113年目標（普及率25%）。
- (三) 113年新售電動機車為7萬8,928輛，市售比約10.49%，達成率61.76%，市售比未達113年目標（市售比17%）。
- (四) 113年新售電動小客車為2萬4,706輛，市售比約9.32%，已達成113年目標（市售比6%）。
- (五) 113年小客車、商用車及機車能效值分別達20 km/l、13.7 km/l 及46.1 km/l；較106年分別已提升38%、25%及10%，已達成113年目標（新車能源效率提升38%、25%及10%）。

表2、運輸部門評量指標之年度目標達成情形表

評量指標	113年執行成果	112年目標	113年目標	114年目標
公路公共運輸載客量	較 104 年 減 少 19.33%，達9.82 億人次（未達成目標，達成率約 97.42%）。	較 104 年 減 少 21.31%，達9.6 億人次。	較 104 年 減 少 17.19%，達 10.08 億人次。	較 104 年 成 長 4.5%，達 12.74 億人次。
臺鐵運量	較 104 年 成 長 2.09%，達 2.371 億人次（未達成目標，達成率約 98.96%）。	較 104 年 減 少 5.7%，達 2.18 億人次。	較 104 年 成 長 3.2%，達 2.396 億人次。	較 104 年 成 長 3.5%，達 2.4 億人次。
高鐵運量	較 104 年 成 長 54.8%，達 7,825 萬人次（達成目標，達成率 119.43%）。	較 104 年 提 升 27.5%，達 6,445 萬人次。	較 104 年 提 升 29.6%，達 6,552 萬人次。	較 104 年 提 升 31.7%，達 6,659 萬人次。

評量指標	113年執行成果	112年目標	113年目標	114年目標
捷運運量	較 104 年 提升 15.58% , 達 8.99 億人次 (達成目標 , 達成率 102.39%)。	較 104 年 提升 4.49% , 達 8.13 億人次。	較 104 年 提升 12.89% , 達 8.78 億人次。	較 104 年 提升 15.6% , 達 8.9 億人次。
全國電動市區公車普及率	普及率為 31.53% (達成目標 , 達成率 126.12%)。	普及率達 21% 。	普及率達 25% 。	普及率達 35% 。
電動機車市售比	市售比為 10.49% (未達成目標 , 達成率 約 61.76%)。	市售比達 15% 。	市售比達 17% 。	市售比達 20% 。
電動小客車市售比	市售比為 9.32% (達成目標 , 達成率 155.33%)。	市售比達 3.3% 。	市售比達 6% 。	市售比達 10% 。
提升新車能源效率	能源使用效率已達我國第二期能效標準之管制目標 (小客車 20 km/l 、商用車 13.7 km/l 及機車 46.1 km/l) (達成目標 , 達成率 100%)。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小客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38% , 達 20 km/l 能效值。 ● 商用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25% , 達 13.7 km/l 能效值。 ● 機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10% , 達 46.1 km/l 能效值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小客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38% , 達 20 km/l 能效值。 ● 商用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25% , 達 13.7 km/l 能效值。 ● 機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10% , 達 46.1 km/l 能效值。 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小客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38% , 達 20 km/l 能效值。 ● 商用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25% , 達 13.7 km/l 能效值。 ● 機車能效可較 106 年 提升 10% , 達 46.1 km/l 能效值。